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2-23967818
聯絡人：王廷尹
電 話：02-77367421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29472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說明二 (012947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王月蘭慈善基金會2021年辦理「月蘭獎」申請辦法一案，請轉知所屬國民中小學參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王月蘭慈善基金會110年9月23日蘭慈會洋字第110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及申請辦法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